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EVELOPMENT BANK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或「董事會」)公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	二零一六年 港幣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估值收益淨額		191,728,343	96,618,736
一般及行政支出	6	(13,990,708)	(15,346,143)
經營溢利		177,737,635	81,272,593
融資收入		36,807	193,961
融資成本		(4,361,727)	—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134,448	3,605,97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6,547,163	85,072,530
所得稅抵免	5	414,008	4,719,9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176,961,171	89,792,508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3,846,928	(4,452,80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3,846,928	(4,452,8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80,808,099	85,339,708
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8	6.10	3.09
— 攤薄(港仙)	8	6.10	3.0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	二零一六年 港幣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聯營公司權益		73,892,455	67,112,7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74,231,337	1,139,242,814
		<u>1,948,123,792</u>	<u>1,206,355,609</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49,196	343,8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873,839	108,751,139
		<u>92,923,035</u>	<u>109,094,948</u>
總資產		<u><u>2,041,046,827</u></u>	<u><u>1,315,450,557</u></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9,022,154	29,022,154
儲備		1,458,646,394	1,277,838,295
總權益		<u><u>1,487,668,548</u></u>	<u><u>1,306,860,449</u></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91,654	2,325,83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5,486,625	6,264,274
短期借款		546,000,000	—
		<u>551,486,625</u>	<u>6,264,274</u>
總負債		<u><u>553,378,279</u></u>	<u><u>8,590,108</u></u>
總權益及負債		<u><u>2,041,046,827</u></u>	<u><u>1,315,450,557</u></u>
每股資產淨值	9	<u><u>0.51</u></u>	<u><u>0.45</u></u>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直接母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有限公司國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國開國際控股」)及其最終母公司為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家開發銀行」)，該公司為於一九九四年三月十七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國有政策性銀行。國家開發銀行為一家由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匯金」)成立的股份制商業銀行。財政部為中國國務院管轄下的政府部門之一，主要負責國家財政收入及支出，以及稅務政策。匯金成立的目的是為持有中國國務院授權的某些股權投資，而不從事其他商業活動。匯金可代表中國政府行使法律權利及義務。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4506-4509室。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主要透過全球各地之貨幣市場證券、上市和未上市機構之股票及債務相關證券之投資，以達致旗下資產中線及長線之資本增值。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單位呈列。

2. 編製基準

國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經重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入賬)修改。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於確認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流動負債淨額港幣458,564,000元(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港幣546,000,000元)後，並考慮到自本公司控股股東國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國開國際控股」)獲得的未動用循環額度貸款100,000,000美元以及預期現有銀行融資及短期銀行借款於到期後成功續新，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履行其於可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此外，國開國際控股已確認其有意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持續經營提供財務支持，以讓其能夠應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之到期負債及經營業務而毋須面對顯著業務限制。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於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在使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其判斷。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的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本

以下準則的修訂本已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善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採納此等修訂本不會對本期間或任何過往期間造成任何影響且不太可能會影響未來期間。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本以及詮釋

下列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已頒佈但於期間內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年度改善項目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善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源自客戶合同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移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釐定日期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並於下文載列預計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完整版本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其取代與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有關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指引。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混合計量模式，並確立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三個主要計量分類。分類基準視乎實體之業務模型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特性而定。權益工具投資最初須以不可撤銷權按公平值計量，以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非循環之公平值變動，惟該工具並非持作買賣。倘權益工具持作買賣，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呈列。就金融負債而言，其有兩個劃分類別：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非衍生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因負債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除非該等公平值變動會在損益造成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則所有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有當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計量的投資。彼等很有可能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相同基準計量。因此，本集團預計新指引將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

採納該準則對本集團計量金融負債沒有影響，因為新規定只影響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本集團並沒有該等負債。有關終止確認之規則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移，而且沒有變更。

新減值模式要求以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僅以已產生信用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而本集團並無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重要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計量的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源自客戶合同的收益項下的合同資產，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諾或若干金融擔保合約。本集團預期新模式不會對集團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新準則亦引入延伸的披露要求及呈列方式變動。該等變動預期將更改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披露的性質及程度，尤其是於採納新準則的年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獲採用。基於完整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過渡性條文，僅允許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之前開始的年度報告期按階段提早採納。於該日期後，新規則必須於其整個階段獲採納。本集團計劃於該準則於二零一八年生效時予以採納，而不會重述可比較資料；及正在收集數據以量化該採納可能產生的影響。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權益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投資。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言，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投資組合，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資料包括各投資對象公平值，且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總回報基礎上進行管理及估值。概無其他獨立財務資料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因此，本集團僅識別一個經營分部－投資控股，且並無披露單獨分部資料。

管理層決定本集團常駐地點為香港，香港乃本集團主要辦事處地點。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外)位於中國，乃基於聯營公司營運。

本集團之所有收益均來自位於香港之本集團營運。

由於本集團之營運性質為投資控股，並無有關本集團確定的主要客戶之資料。

5. 所得稅抵免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本年度在香港錄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二零一六年：無)。海外溢利之稅款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一七年 港幣	二零一六年 港幣
即期稅項		
— 預扣稅	20,172	347,132
— 去年超額撥備	—	(4,419,982)
	<u>20,172</u>	<u>(4,072,850)</u>
聯營公司未分派盈利預扣稅之遞延稅項		
— 本年度	(434,180)	(647,128)
	<u>(414,008)</u>	<u>(4,719,978)</u>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一七年 港幣	二零一六年 港幣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		
— 董事袍金	304,301	400,000
—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5,079,880	4,371,090
— 退休福利供款	213,386	188,70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997,500	950,000
— 非審核服務	390,900	1,297,400
投資管理費	350,000	350,0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3,364,076	4,653,731
其他	3,290,665	3,135,222
一般及行政支出總計	<u>13,990,708</u>	<u>15,346,143</u>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為本集團提供員工向一間人才服務公司支付服務費港幣1,036,226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413,435元)。該款項未載入上文所述的總員工成本。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派發或擬派發股息，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8. 每股盈利

	二零一七年 港幣	二零一六年 港幣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176,961,171</u>	<u>89,792,508</u>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902,215,360</u>	<u>2,902,215,36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6.10</u>	<u>3.09</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6.10</u>	<u>3.09</u>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與上文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式相同，乃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購股權並無產生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

9.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綜合資產淨值港幣1,487,668,548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306,860,449元)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2,902,215,360股普通股(二零一六年：2,902,215,360股普通股)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本年度溢利約港幣1.7696億元(二零一六年：港幣8,979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致。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外)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年度的利息收入約為港幣4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9萬元)。本年度錄得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約為港幣1.9173億元(二零一六年：港幣9,662萬元)。本集團於本年度之一般及行政支出約為港幣1,399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535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本集團資產淨值增至約港幣14.8767億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3.0686億元)。本年度每股盈利為約港幣6.10仙(二零一六年：港幣3.09仙)。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之政策為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本集團之財政政策旨在維持適當水平之流動資金融資及使金融風險降至最低以滿足營運需要及把握投資機會。國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國開國際控股」)(作為貸款人)與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訂立貸款協議，據此，國開國際控股將向本公司提供金額最高達100,000,000美元的定期貸款，利率為美元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65%。貸款將於首次提取日期後滿十二個月當日償還，除非由國開國際控股或本公司通知不予延償還，否則將自動延長十二個月。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於確認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流動負債淨額約港幣458,564,000元(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港幣546,000,000元)後，並考慮到自本公司控股股東國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國開國際控股」)獲得的未動用循環額度貸款100,000,000美元以及預期現有銀行融資及短期銀行借款於到期後成功續新，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履行其於可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此外，國開國際控股已確認其有意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持續經營提供財務支持，以讓其能夠應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之到期負債及經營業務而毋須面對顯著業務限制。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港幣9,287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0875億元)。由於幾乎所有保留現金均按港幣計值及存放於香港多家主要銀行，因此本集團承擔之外匯波動風險輕微。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維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短期借款港幣5.46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且資產負債比率(按短期借款對股東權益總額計算)為0.37(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因而坐擁優勢，有利於實現投資策略及把握投資機會。

資本架構

本年度內，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資產抵押、資本承擔及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亦無重大資本承擔或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亦無未了結或受威脅或針對本集團提出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本年度，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投資組合回顧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重大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投資名稱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截至	於二零一七年	佔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總資產 百分比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港幣 (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市值 港幣 (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市值 港幣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確認的未變現 收益/(虧損) 港幣 (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確認的 累計未變現 收益/(虧損) 港幣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碧華創投有限公司(「碧華」)(附註1)	194,987,520	374,400,000	254,764,255	119,635,745	179,412,480	18%
Jolly Investment Limited(「Jolly」)(附註2)	195,000,000	249,600,000	224,640,000	24,960,000	54,600,000	12%
百世集團(前稱「百世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百世集團」)(附註3)	234,000,000	232,336,648	263,874,000	(31,537,352)	(1,663,352)	11%
Spruce(附註4)	200,460,000	246,394,681	200,951,790	45,442,891	45,934,681	12%
G7 Networks Limited(「G7」)(附註5)	195,000,000	202,800,000	195,012,769	7,787,231	7,800,000	10%
Wacai Holdings Limited(「挖財」)(附註6)	195,000,000	215,148,696	–	20,148,696	20,148,696	11%
NIO INC.(「蔚來汽車」)(附註7)	195,000,000	196,582,906	–	1,582,906	1,582,906	10%
上海壹米滴答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壹米滴答」)(附註8)	153,260,180	156,968,406	–	3,708,226	3,708,226	8%
	1,562,707,700	1,874,231,337	1,139,242,814	191,728,343	311,523,637	92%

附註：

1. 碧華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碧華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23.81%。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碧華直接持有晶科電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科電力」）（前稱江西晶科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約16.29%的股權。晶科電力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中國光伏電站開發、建設及營運。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年度並無收取股息。
2. Jolly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Jolly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23.04%。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Jolly間接持有廣州寶供投資有限公司（「寶供投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約21.74%股權。寶供投資為中國倉儲物流基礎設施運營商。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年度並無收取股息。
3. 百世集團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快遞、快運及供應鏈服務。百世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成功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其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0.89%。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年度並無收取股息。
4. Spruce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供應鏈相關服務（包括為中國中小型餐廳原材料採購、倉儲及分銷原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Spruce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1.24%。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年度並無收取股息。
5. G7為中國物流行業的技術領導者。其服務涵蓋車隊管理的所有方面，包括訂單處理、短途／長途運輸視認性、資產追蹤、派遣及路線規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G7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5.59%。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年度並無收取股息。
6. 挖財為中國互聯網金融行業領先的全方位綜合互聯網財富管理平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挖財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3.09%。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年度並無收取股息。
7. 蔚來汽車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高端豪華智能電動汽車的研發、生產及提供銷售和售後服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其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0.49%。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年度並無收取股息。
8. 壹米滴答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核心直營，區域加盟合夥，統一全生態鏈內合作夥伴的品牌、系統、結算、服務和管理標準，迅速完成了全國零擔快運幹線網絡的搭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其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7.39%。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年度並無收取股息。

未上市投資回顧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物色和發掘物流行業合適的投資機會，並已在包括但不限於互聯網金融、物流基礎設施及供應鏈服務等領域建立起一定的投資佈局。下列與蔚來汽車、壹米滴答、挖財、G7、Spruce、寶供投資及晶科電力的交易預期可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投資回報，並進一步推動本公司在物流、消費和金融等現代服務行業的整體市場優勢。本公司將積極利用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家開發銀行」）在農業現代化、物流基礎設施及小額信貸領域的資源，充分發揮本公司在金融、管理與相關行業上的豐富知識與經驗，協助蔚來汽車、壹米滴答、挖財、G7、Spruce、寶供投資及晶科電力持續提升效率、拓展業務機會、完善決策和激勵機制及不斷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蔚來汽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與蔚來汽車訂立了一項優先股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投資者之一，同意以2,500萬美元之代價認購蔚來汽車新發行的優先股股份。蔚來汽車成立於二零一四年末，主要從事高端豪華智能電動汽車的研發、生產、銷售和售後服務。蔚來汽車掌握電動汽車電池、電驅、電控系統方面的核心研發製造技術，且具備車型設計和品牌推廣方面的競爭力，以及高效整合汽車製造供應鏈體系開展整車製造的能力，是中國研發及量產進度最快的互聯網模式電動汽車製造企業，其首款量產型高端豪華7座純電動SUV車型ES8已經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正式發佈。蔚來汽車已獲得眾多互聯網巨頭及一線投資機構的支持，騰訊為蔚來汽車本輪融資的領投方。蔚來汽車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新能源汽車行業中長期的強勁發展趨勢已得到社會普遍認可。中國政府近年來出台一系列的政策措施支持中國新能源汽車行業的快速發展。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物色和發掘新能源汽車領域的優質標的及投資機會，本次交易是本公司於新能源汽車行業的重要拓展，預期可為股東創造良好的投資回報，並進一步鞏固本公司在汽車、物流、消費、金融等現代消費升級領域的整體市場優勢。

壹米滴答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與壹米滴答訂立了一項增資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投資者之一，同意以1.3億人民幣等值美元之代價認購壹米滴答新發行的股份。壹米滴答由數家區域零擔物流龍頭企業共同發起設立，通過核心直營，區域加盟合夥的模式，統一全生態鏈內合作夥伴的品牌、系統、結算、服務和管理標準，迅速完成了全國零擔快運幹線網絡的搭建。壹米滴答充分利用加盟商在所在區域內長期深耕，網絡覆蓋率高、運營成本低的優勢，通過提供全國性網絡服務，為加盟商帶來更強的攬貨能力和更高的利潤水平，實現強強聯合，打造了自身作為全國性零擔快運企業的核心網絡優勢和持續的成本優勢。壹米滴答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物流行業是支撐國民經濟發展的基礎性、戰略性產業，亦是國家開發銀行重點支持的行業。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物色和發掘物流行業合適的投資機會，並已在物流基礎設施及供應鏈服務等領域建立起一定的投資佈局。本次交易是本公司深耕物流行業，發掘細分領域投資機會的又一成果，預期可為股東創造投資回報，並進一步鞏固本公司在汽車、物流、消費、金融等現代服務行業的整體市場優勢。

挖財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八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與挖財訂立了一項優先股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投資者之一，同意以2,500萬美元之代價認購挖財新發行的優先股股份（佔挖財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3.09%）。挖財是中國最早成立的互聯網金融公司之一，目前已發展成為行業領先的全方位綜合互聯網財富管理平臺。挖財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在中國率先推出個人記賬工具「挖財記賬理財」，此後又逐步推出了挖財寶理財、挖財信用卡管家、錢管家、錢堂社區等產品，發展成為一個全面的個人理財平台。目前，挖財已完整佈局了個人財務管理、財富管理、信用管理及垂直線上論壇等業務，致力於為用戶提供一站式的互聯網財富管理工具、資訊及諮詢服務。依託於對客戶理財需求的深刻理解、貼近使用者的產品設計、業內領先的金融技術、穩健有效的風險控制，挖財在過去八年為用戶提供了持續優質的互聯網財富管理服務，累計註冊使用者數超過4,700萬。挖財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

G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與G7訂立可換股優先股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投資人之一同意按2,500萬美元之現金代價認購G7新發行的優先股(佔G7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5.59%)。G7是中國領先的物流數據服務公司，業務覆蓋中國及周邊亞洲國家，客戶數量超過3萬家，連接超過30萬台物流車輛。G7以即時感知技術為物流生態提供全程數據服務，以智慧終端設備為基礎，用數據連接每一輛貨車、貨主、運力主和司機，提升運輸服務效率；以車輛大數據為基礎，與油品、路橋、保險、銀行、融資租賃等優質夥伴合作，構建覆蓋物流車隊主要消費的一站式服務平臺，讓物流更安全、更經濟、更高效、更環保。G7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

Spruce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Spruce訂立一份投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2,570萬美元之現金代價認購Spruce新發行的可換股優先股(佔Spruce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24%)。Spruce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提供供應鏈相關的服務(包括為中國中小型餐廳採購、倉儲及分銷原料)。其為中國農產品供應鏈領域商品交易總額最大的電子商務平臺。透過縮短農產品的分銷流程，提高農產品供應鏈的效益，以及建立大型倉儲及分銷系統和對整個過程的良好質量控制，Spruce能夠為中國農產品供應鏈中的農民及餐廳客戶提供經濟及高效的服務。Spruce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

寶供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與Jolly及本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Jolly同意發行累計達31,449股Jolly普通股及本公司作為投資者之一同意以2,500萬美元之現金代價認購Jolly的7,245股普通股(佔Jolly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3.04%)。Jolly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Jolly已間接投資於為中國公司的寶供投資。寶供投資是中國領先的倉儲物流基礎設施運營商，主要業務為投資、建設與運營大型綜合物流基地、商務設施及展示中心。Jolly及寶供投資均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

晶科電力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國開國際控股及碧華訂立股份認購協議（「碧華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國開國際控股已同意分別認購碧華的11,904股及13,096股普通股（分別約佔碧華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23.81%及26.19%）。碧華的主要資產為國開國際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認購的晶科能源電力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晶科能源電力」）之合共26,809股優先股當中的13,404股優先股。於碧華認購協議完成後，碧華已動用本公司及國開國際控股所注入的款項5,250萬美元（約等於港幣4.095億元），以完成收購晶科能源電力的餘下13,405股優先股。碧華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完成認購晶科能源電力的餘下13,405股優先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碧華直接持有晶科電力（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約16.29%的股權。

北京遠東

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北京遠東為中國領先之工業精密儀表製造商。北京遠東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儀表及精準量度儀器。按本年度內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計算，北京遠東錄得其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港幣85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388萬元）。

上市投資回顧

百世集團為一家中國主要及最快增長的智能供應鏈服務供應商。其多層平臺結合了科技、綜合物流及供應鏈、「最後一公里」服務及增值服務。百世集團的物流及供應鏈服務包括B2B及B2C供應鏈管理、快遞及零擔交貨以及跨境供應鏈管理及實時競價平臺，以物色整車裝載能力。百世集團的「最後一公里」服務包括網上商品採購及便利店的倉儲管理以及B2C服務。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百世物流及百世物流集團的成員公司、百世物流現有證券持有人及百世物流新優先股投資者訂立了一份可換股優先股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作為新優先股投資者之一，同意以3,000萬美元之現金代價認購一定數量的新優先股股份（佔百世物流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89%）。於二零一七年六月，百世物流變更其公司名稱為百世集團。百世集團（紐交所代號：BSTI）（為本集團頂尖戰略投資之一及一家中國主要及最快增長的智能供應鏈服務供應商）已成功按每股美國預託股份10.00美元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45,000,000股美國預託股份（「美國預託股份」）（每股對應其一股A類普通股），總發售規模為4.5億美元。美國預託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開始在紐約證券交易所買賣，代號為「BSTI.」。本集團在百世集團的首次公開發售中並沒有出售任何其持有的百世集團股份。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僱有6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名)僱員。本年度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約為港幣529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56萬元)。本公司根據現行市場薪資水平、個人資格及表現釐定僱員薪酬。本公司員工之薪酬待遇會予以定期檢討，包括基本薪金、雙薪、績效獎金及強制性公積金。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採納了一項股份期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償還短期借款港幣5.46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約為17%。本集團總負債對總資產的比率約為27%。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本公司與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民生銀行香港」)訂立民生銀行香港作為貸方及本公司作為借方的非承諾循環額度貸款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據此，民生銀行香港將向本公司提供金額最多1億美元的非承諾循環額度貸款融資(「貸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根據融資協議提取7,000萬美元(相當於約港幣5.46億元)。民生銀行香港為香港法例項下的持牌金融機構及為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016，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01988)的全資附屬公司。民生銀行香港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匯兌風險

由於所有保留現金均按港幣計值及存放於香港多家主要銀行，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有關經營實體的政策為以彼等相應的當地貨幣經營，以將貨幣風險降至最低。

未來前景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物色和發掘物流行業合適的投資機會，並已在包括但不限於物流基礎設施及供應鏈服務等領域建立起一定的投資佈局。物流業是支撐國民經濟發展的基礎性、戰略性產業，亦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國家開發銀行重點支持的行業。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於物色和發掘物流行業合適的投資機會，並已在物流基礎設施及供應鏈服務等領域建立起一定的投資佈局。本公司繼續將其現有投資領域擴大至提高物流基礎設施效益，為股東創造投資回報及進一步提升本公司在物流、消費及金融等現代服務業的整體市場優勢的企業。本公司將基於其現有物流網絡及在金融

及管理上豐富的行業知識與經驗，積極利用國家開發銀行在物流基礎設施及小額信貸領域的資源，旨在協助本公司持續提升效率、拓展業務機會、完善決策和激勵機制及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本公司預計物流行業將維持良好的增長。展望未來，管理層認為業務及經營環境充滿挑戰、複雜多變。預期中國大陸的發展速度將會減緩，市場亦面臨經濟增長放慢，經濟結構隨之在從中期向長期過渡期間已發生重大變化。為改善本集團之表現及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增強本集團投資組合盈利能力及使之可承受風險的投資機會。管理層將持續密切監控市況及加強所有地區的營運，以提高財務控制水平並改善本集團盈利能力。

結算日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並無結算日後事項。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召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見將於適當時候寄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登記在股東名冊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所有守則條文。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於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所有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以顧問身份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一七年之全年業績並已建議董事會批准。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疇

初步公告所載的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經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同意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的金額。羅兵咸永道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的核證委聘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並未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於聯交所網站之信息披露

本公告將在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cdb-intl.com>) 刊登。載有上市規則附錄 16 規定之所有信息的本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白哲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白哲先生及張杰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翔飛先生、冼銳民先生及范仁達先生。